

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阳江市公安局

填报人姓名：林宏

联系电话：19926292518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11 日



阳江市财政局制

2022 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项目用款单位是阳江市公安局。阳江市公安局是阳江市人民政府下设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受阳江市人民政府、广东省公安厅双重领导。

（二）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六十三次（2020）第 17 号），同意建设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由市公安局作为建设主体。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4〕69 号）和国家发改委、中央综治办、公安部《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2015-2020 年）》、《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 号）等工作要求，实现阳江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应用”，解决现有视频监控系统存在的不足，进一步加强治安防控、打击犯罪、服务城市管理、创新社会治理。

当前，社会治安形势日趋复杂，传统的治安防控措施已经难以满足现实需求。近年来，我市大力推进平安城市建设，群众对这项工作非常认可，但仍然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实施“雪亮工程”

建设，对视频监控增点扩面，新增智能化业务应用，既是对平安城市建设的巩固和延伸，也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重要途径。

近年来，阳江市公安局按照《广东省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三年规划》、《广东省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三年规划二期》、《广东省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十三五”规划》、《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共享工作任务书》（公科信[2012]73号）和《建设全省公安机关数据采集共享长效机制工作方案》等有关文件要求，开展视频监控系统联网建设与整合共享工作，搭建了省、市、县三级视频监控统互联、互通的大联网格局。通过实施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建设项目，把治安防范措施进一步延伸到公安建设联网视频资源以外的其他二、三类点视频资源，发动社会力量和广大群众参与到治安防控工作中，筑牢治安防控的“篱笆”，不仅为群防群治注入新的内涵，焕发新的活力，而且能够增强群众对社会治安的认同感和主体责任感，有效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以一总两分为本方案总体联网架构，建设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公安分平台，同时按需配套建设传输网络系统、网络安全系统，具体如下表：

序号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1	新建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

2	新建阳江市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
3	升级改造阳江市公安分平台（含视频专网及公安网平台）
4	视频边界及防火墙等安全设备
5	专网线路租赁
6	市直各单位视频接入以及各县（市、区）已汇聚视频的接入
7	三年系统运维服务

实施情况：2022 年 2 月 10 日签订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 177 个自然日内完成（包括项目所有的现场供货、验货，主体和配套项目的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现项目正在推进过程中，已完成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阳江市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的搭建工作，正在实施市直各单位视频接入以及各县（市、区）已汇聚视频的接入和阳江市公安分平台（含视频专网及公安网平台）升级改造工作。

3、资金投入使用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项目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 1626 万元，都为市级财政支出，合同预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市公安局（甲方）在收到杭州海康威视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肆佰捌拾柒万捌仟元整（¥4878000.00）；项目初验合格并试运行完成 1 个月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5%，即人民币伍佰陆拾玖万壹仟元整（¥5691000.00）；项目终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

提交合同金额 5%的款项作为质保金，即人民币捌拾壹万叁仟元整（¥813000.00）；甲方在收到乙方的质保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验收结算价 100%的款项。

本次绩效评价为 2022 年共 1626 万元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指标分析。

1、项目投入情况。

项目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 1626 万元，全为市级财政支出。按合同约定本年度完成所有合同金额支付工作。

2、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建议书—开展项目请示—项目设计报价—项目设计请示—项目设计招标—项目设计合同签订—项目设计方案待审稿形成—项目设计方案论证—项目设计方案审定稿—项目设计方案国密改造—项目立项方案形成及提交—项目立项方案审定—项目预算形成及提交—项目预算审核—项目经费请示—项目招标—项目合同签批—项目监理招标—项目监理合同签订—项目实施准备—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含初验及终验）—项目申请财政支付。

3、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以电子政务外网为承载网络建成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以综治单位接入网为承载网络建成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以公安视频专网和公安信息网为承载网络升级改造阳江公安分平台。

（2）质量指标：确保三大平台系统正常率≥99%。

(3) 时效指标：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运维 3 年内系统正常。

(5) 成本指标——按合同约定，2022 年完成项目经费支出 1626 万元。

4、项目效益情况。

以“互联互通，安全共享”为本项目建设核心理念，以“一总两分”为本方案总体联网架构，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分级应用，安全可靠”的视频联网平台。分级有效的整合各类视频图像资源，促进网络互联，平台互通，实现公共区域视频图像资源的联网共享。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资金申请支付不够及时，可支付金额不足。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1626 万元，按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市公安局（甲方）在收到杭州海康威视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肆佰捌拾柒万捌仟元整（¥4878000.00），但实际支付金额才 300 多万。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缺。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意见。

提前谋划，按计划使用年度资金，按时支付项目资金。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阳江市“雪亮工程”市级共享平台项目			
项目类型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主管部门	阳江市公安局	联系人及电话	林宏13751636188		
用款单位	阳江市公安局	联系人及电话	林宏13751636188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年	到期年度	2025年	
预算金额(万元)	总金额	1626	当年度金额	1626	
项目概述		以电子政务外网为承载网络建成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以综治单位接入网为承载网络建成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以公安视频专网和公安信息网为承载网络升级改造阳江公安分平台,实现全市图像资源的集中管理,最大限度实现社会监控资源的共享。同时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应通过GB/T28181-2016国标协议实现与其他单位的平台的无缝对接与共享,使经过授权的用户能够调阅任意社会视频监控资源,并提供3年期的系统运维服务。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中共阳江市委平安阳江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雪亮工程”建设研究会会议纪要》、《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七届六十三次(2020)17号)、关于加快推进全省“雪亮工程”建设工作的通知(广公科信字(2020)830号)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以“互联互通,安全共享”为本项目建设的核心理念,以一总两分为本方案总体联网架构,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分级应用,安全可靠”的视频联网平台。分级有效的整合各类视频图像资源,促进网络互联,平台互通,实现公共区域视频图像资源的联网共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1:新建阳江市视频图像共享总平台	1	平台已搭建完成,当年度指标值1
			指标1.2:新建阳江市综治视频图像汇聚平台	1	平台已搭建完成,当年度指标值1
			指标1.3:升级改造公安分平台	1	项目在实施中,完成任务70%,当前指标值0.7,按合同约定当年指标值为1
		质量指标	指标2:平台正常率	98%	平台功能基本正常、由于新老平台数据备份过渡,偶尔存在系统卡顿
		时效指标	指标3:项目服务时间	自项目验收后3年内	项目在实施中,没有建设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4:项目建设费用	1年1626万	1年162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6:通过该项目增加市视频资源的共享,利用视频监控手段有效震慑犯罪,提高侦破案件比率,提高民众安全感、幸福感	有效增强	项目在实施中,没有建设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8:系统正常使用年限3年	提供3年正常使用的运维服务	项目在实施中,当年还没建设完成,本年按合同约定必须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9:系统使用人员及民众满意度	90%	项目在实施中,当年还没建设完成

备注: 1.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
 2.本表在“一上”环节通过系统录入,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
 3.本表用于“一上”阶段填报新增项目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
 4.阶段性绩效目标为选填项,一级项目不需要填报,部分部门预算二级项目要求填报,以系统设置为准。